

股票代码：A600845 B900926 股票简称：宝信软件 宝信 B 编号：临 2014-022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4 年 7 月 16 日（星期三）

股权登记日：2014 年 7 月 7 日（星期一）

是否提供网络投票：是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决定于 2014 年 7 月 16 日（星期三）下午 2：00 召开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主持人：王力董事长

3、会议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交易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网络投票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行使表决权，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或同一股份在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行使表决权，均以第一次表决为准。

4、现场会议时间：2014 年 7 月 16 日下午 2:00

5、网络投票时间：2014 年 7 月 16 日 9:30—11:30、13:00—15:00

6、现场会议地点：宝山区友谊路 1016 号公司 108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与上海移动签订重大合同的议案

2、审议关于投资建设宝之云 IDC 二期项目的议案

上述各项议案均为普通决议案，需经与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表决通过。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2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香港商报》的 2014-021 号《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出席会议对象

1、截止 2014 年 7 月 7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登记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 A 股股东及其委托代理人，及 2014 年 7 月 10 日在登记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 B 股股东及其委托代理人（B 股最后交易日为 2014 年 7 月 7 日）。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会议登记办法

1、符合上述条件、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应现场或书面回复公司（信函或传真，以到达公司时间为准）进行登记。登记材料包括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股票账户卡复印件、联系电话、联系地址；受托人还应附上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

2、现场登记地点：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郭守敬路 515 号。

3、现场登记时间：2014 年 7 月 14 日 9：00-16：00。

4、注意事项：股东或其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应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股东的股票账户卡原件，以便验证入场；未进行登记的股东或其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还应携带上述所需登记材料。

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自理。

五、联系事项

联系地址：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郭守敬路 515 号

邮政编码：201203

联系电话：021-20378893、20378890 传 真：021-20378895

联 系 人：彭彦杰、邵向东

特此公告。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 年 6 月 27 日

附件 1: 投资者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该交易系统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期间，投票程序比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操作，其具体投票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时间：

2014 年 7 月 16 日 9:30—11:30、13:00—15:00

二、总议案数：2 个（注：全体议案一并表决的 99 不计入议案数）。

三、投票流程**（一）投票代码**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表决事项数量	买卖方向	投票股东
738845	宝信投票	2	买入	A 股股东
938926	宝信投票	2	买入	B 股股东

（二）表决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委托价格（元）
99	总议案（表示对全部议案一次性表决）	99.00
1	关于与上海移动签订重大合同的议案	1.00
2	关于投资建设宝之云 IDC 二期项目的议案	2.00

（三）在“申报股数”项填写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 股	2 股	3 股

（四）买卖方向：均为买入**四、投票举例**

（一）如某 A 股投资者需对所有事项进行一次性表决的，按以下方式申报：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内容	买卖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738845	买入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	99.00 元	1 股	2 股	3 股

（二）如某 A 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 1 号议案《关于与上海移动签订重大合同的议案》投同意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845	买入	1.00 元	1 股

（三）如某 B 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 2 号议案《关于投资建设宝之云 IDC 二期项目的议案》投同意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938926	买入	2.00 元	1 股

五、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一）若股东需对所有的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建议直接委托申报价格 99.00 元进行投票。股东大会有多个待表决的议案，股东可以按照任意次序对各议案进行表决申报，但表决申报不能撤单。

（二）同一股份通过现场或网络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仅对股东大会多项议案中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表决或不符合要求的投票申报的议案，按照弃权计算。

（四）同时持有公司 A 股和 B 股的股东，应当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 A 股和 B 股交易系统分别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 代表我本人(单位) 出席贵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并对本次会议议案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注册号):

委托人股票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

议 案 序 号	议 案 内 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总议案	表示对全部议案一次性表决			
1	关于与上海移动签订重大合同的议案			
2	关于投资建设宝之云 IDC 二期项目的议案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 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 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